

曲靖市 曲靖市残疾人联合会 曲靖市 曲靖市残疾人联合会 曲靖市残疾人联合会 文件

曲财社〔2019〕64号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残联，市残联：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国发〔2015〕7号）要求，进一步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云财社〔2019〕105号），结合各地扶残助残支出需求、工作绩效、财力状况等因素，经研究，现下达你县（区）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列入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第1100248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第20811款“残疾人事业”相关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请列入第513类“转移性支出”科目,统筹用于残疾人精准康复、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阳光家园计划以及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等方面支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支出请列入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第2296006项“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请列入第513类“转移性支出”科目,其中,残疾人康复项目用于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贫困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等方面支出,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项目用于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补贴、残疾人助学、残疾人文化等方面支出。

二、为进一步规范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县(区)财政部门应会同残联在收到本通知30日内,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对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填报《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上报市残联,由市残联初审后报市

市财政局审核备案。审核确认后的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本县(区)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市财政局将会同市残联对各地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下年度财政补助资金安排挂钩。同时,请将本地区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县(区)内落实到位的具体项目要填报绩效目标及指标,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报市财政局及市残联备案。

三、各县(区)财政部门要与残联密切合作,确保财政资金及时下拨,并结合地方安排的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统筹使用。同时,要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云南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7〕29号)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如果相关转移支付办法有所调整或变化,将再行清算。

- 附件: 1. 2019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
2.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3.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2019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2296006”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经费总计 (万元)
	“2081104”残疾人康复	“2081105”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经费合计 (万元)	残疾人康复救助 经费(万元)	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补贴		经费合计 (万元)		
		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500元/人)		阳光家园计划(1500元/人)		经费小计	曲靖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为: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任务(人)	经费(万元)	任务数(人)	经费(万元)									
麒麟区	12.61	50	2.50	100	15	17.50	43				43.00	73.11		
沾益区	10.00	40	2.00	50	7.5	9.50	32				32.00	51.50		
马龙区	10.00	30	1.50			1.50	10				10.00	21.50		
陆良县	12.90	60	3.00	100	15	18.00	10				10.00	40.90		
师宗县		60	3.00	150	22.5	25.50	6				6.00	31.50		
罗平县	6.00	60	3.00	70	10.5	13.50	26				26.00	45.50		
富源县	6.40	40	2.00	80	12	14.00	16				16.00	36.40		
会泽县	10.00	60	3.00	150	22.5	25.50	27				27.00	62.50		
经开区						0.00	12				12.00	12.00		
市残联						0.00				21.00	21.00	21.00		
合计	67.91	400	20.00	700	105.00	125.00	182			21.00	203.00	395.91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主管部门		曲靖市残联		
资金情况（万元）	实施期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192.91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p>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项目年度工作，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努力提高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参与能力。</p> <p>目标2：完成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帮助农村贫困残疾人提高生产增收技能，提高残疾人教育水平。</p> <p>目标3：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1100人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2000人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次	≥400人
			接受托养服务人次	≥700人
		质量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掌握生产技能数量	1—2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8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受教育水平和生活生产能力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或家属满意度	≥80%	

附件3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市级主管部门		曲靖市残联		
资金情况（万元）	实施期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203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目标：为0—6岁听力、肢体、智力、孤独症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肢体矫正手术、功能训练等服务，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情况，增强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数量	≥91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得到补助的康复和托养机构个数	≥1个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8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儿童或家属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抄送：市残联、本局预算局、国库科、综合科。

曲靖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19日印发
